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4月21日，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完成了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元人民币（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公司股份总数由170,426,189股变更为340,852,378股。

2015年4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数量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2014年度公司财务业绩考核未达标，未达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期及预留授予第二期待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且原激励对象董华田等6人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拟对上述涉及的合计1,552,800股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数量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0）。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从340,852,378股变更为339,299,578股，注册资本将从340,852,378元变更为339,299,578元。（已公布相关公告，尚未办理验资及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股份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本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4日